

股票代码：600153  
债券代码：175228  
债券代码：175878  
债券代码：188031  
债券代码：185248  
债券代码：185678  
债券代码：185791  
债券代码：185929  
债券代码：185248

股票简称：建发股份  
债券简称：20建发Y1  
债券简称：21建发Y1  
债券简称：21建发Y2  
债券简称：22建发01  
债券简称：22建发Y1  
债券简称：22建发Y2  
债券简称：22建发Y3  
债券简称：22建发Y4

公告编号：2022—071

##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-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，选择与关联方合作可大大降低公司经营风险，不会损害公司利益。此外，由于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采购和销售额的比例均较低，公司主营业务并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，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受到影响。

### 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##### 1. 董事会表决情况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和“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”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网址 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披露的“临 2022-034”号公告。

为整合合作方渠道资源，实现双方优势互补，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6 名关联董事（郑永达先生、黄文洲先生、叶衍榴女士、邹少荣先生、林茂先生和陈东旭先生）已回避表决，3 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关联交易。

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## 2.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：

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之前，已将该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提交公司独立董事审阅。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本次调整增加的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，有利于公司整合合作方渠道资源，实现双方优势互补，所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与公司正常经营相关，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，所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## （二）本次调整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单位：万元 币种：人民币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交易对象	原预计总额度	本次调整后的2022年预计总额度	占2021年营业收入比例	2022年1-7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
向关联人销售商品、提供劳务	厦门汉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2022年7月成立）	0	600,000	0.85%	2,047.59

单位：万元 币种：人民币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交易对象	原预计总额度	本次调整后的2022年预计总额度	占2021年营业成本比例	2022年1-7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、接受劳务	厦门汉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2022年7月成立）	0	250,000	0.37%	0
	厦门现代码头有限公司、厦门航空有限公司、厦门建发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	40,000	160,000	0.23%	48,507.25

司、厦门瑞达源发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及其他关联方				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	--

鉴于：1、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聘任吕荣典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为公司关联自然人；2、吕荣典先生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辞去公司参股公司厦门同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厦门同顺”）董事职务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6.3.3 的规定，2022 年 4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1 月 8 日，公司与厦门同顺之间的日常经营性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，2022 年 11 月 9 日（含）之后，厦门同顺不再是公司关联人。因此，公司对 2022 年 4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1 月 8 日之间与厦门同顺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 币种：人民币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交易对象	原预计总额度	本次调整后的 2022年4月27日 -2022年11月8日 预计总额度	占 2021 年 营业收入 比例	2022 年 4 月 27 日-7 月与关联 年累计已发生 的交易金额
向关联人销售商品、提供劳务	厦门同顺	0	300,000	0.42%	137,153.52

除上述调整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以外，公司“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”审议通过的《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》中对其余关联交易对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保持不变。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 1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关联方：厦门汉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厦门汉发”）

成立日期：2022 年 7 月 18 日

住所：厦门市翔安区翔安南路 5002 号 204 室之 16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郑晓洁

注册资本：20,000 万元（人民币，下同）

经营范围：供应链管理服务；畜牧渔业饲料销售；饲料原料销售；木材销售等。

截至 2022 年 8 月 15 日，厦门汉发资产总额为 3.26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 0 元，

净资产为 3.26 万元。2022 年 7 月 18 日至 2022 年 8 月 15 日，厦门汉发实现营业收入 2,050.48 万元，净利润 2.89 万元。（注：因厦门汉发系 2022 年 7 月成立的新公司，前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）

（二）关联方：厦门同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9 年 10 月 12 日

住所：厦门市同安区祥桥路 78-84 号(双号)资产管理公司大楼 5 楼 504 室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董强

注册资本：2,0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供应链管理服务；豆及薯类销售；棉、麻销售；林业产品销售等。

截至 2021 年末，厦门同顺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69,412.25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 265,920.80 元，净资产为 3,491.45 万元。2021 年度，厦门同顺实现营业收入 1,311,553.26 万元，净利润 1,410.14 万元。

截至 2022 年 3 月末，厦门同顺的资产总额为 250,319.35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 246,819.22 元，净资产为 3,500.13 万元。2022 年 1-3 月，厦门同顺实现营业收入 125,563.22 万元，净利润 8.68 万元（未经审计）。

（三）关联方：厦门瑞达源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瑞达源发”）

成立日期：2021 年 6 月 23 日

住所：厦门市思明区桃园路 18 号 2304 室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汪金华

注册资本：10,000 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供应链管理服务；贸易经纪；经济贸易咨询等。

截至 2021 年末，瑞达源发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0,078.14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 151.99 万元，净资产为 9,926.15 万元。2021 年度，瑞达源发实现营业收入 6,204.02 万元，净利润-73.85 万元。

截至 2022 年 3 月末，瑞达源发的资产总额为 10,120.41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 231.71 万元，净资产为 9,888.70 万元。2022 年 1-3 月，瑞达源发实现营业收入 4,724.55 万元，净利润-37.45 万元（未经审计）。

## 2、关联关系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持有厦门汉发 40%股份，厦门汉发为公司参股公司，

公司副总经理许加纳先生在厦门汉发担任董事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6.3.3的规定，厦门汉发为本公司关联法人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持有厦门同顺30%股份，厦门同顺为公司参股公司。鉴于：1、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4月27日聘任吕荣典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为公司关联自然人；2、吕荣典先生于2021年11月8日辞去公司参股公司厦门同顺董事职务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6.3.3的规定，厦门同顺至2022年11月8日前为本公司关联法人，2022年11月9日（含）之后，厦门同顺不再是公司关联法人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持有瑞达源发40%股份，瑞达源发为公司参股公司。鉴于：1、李智先生于2022年5月10日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；2、李智先生在瑞达源发担任董事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6.3.3的规定，瑞达源发至2023年5月10日前为本公司关联法人，2023年5月11日（含）之后，瑞达源发不再是公司关联法人。

### **3、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**

上述关联方与公司以往的交易合同均正常履行，不存在履约风险。

### **三、关联交易定价政策**

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依据，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允的定价原则，交易双方协商定价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### **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**

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整合合作方渠道资源，实现双方优势互补，且上述关联交易均将根据市场价格，遵循公允的原则进行定价，不会损害公司利益。

因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采购额和销售额的比例均较低，公司主营业务并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，公司独立性也不会受到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20日